

论“反复”^{*}

李宇明

提要 本文讨论用语法手段表达的反复。构成反复有两类基本要素：表示动作或现象的基本单元，以及这些基本单元的重复出现。从体的角度考察，反复具有双重的内在时点。反复内部可以再分为同动反复、异动交替反复和异动并时反复三个次类。表达反复的语法手段主要有加叠、对叠、回叠及其他间接复叠格式。就认知语言学的角度看，作为语义领域的反复，与其表达形式复叠之间具有非常大的相似性：都是相同元素的重复呈现。这可以看作语言编码的临摹性原则的一种典型体现。

关键词 反复 复叠 体 时点 临摹性

反复是用一定的语言手段表达一种或多种动作反复进行、一种或多种现象反复出现的语义范畴。表达反复的主要语言手段可以分为词汇手段和语法手段等，例如：

- (1) 他把客堂里的书画古玩反复看了三遍。
- (2) 一路上他把猎枪摸了又摸，心里十分高兴。

例(1)使用的是词汇手段，句中的“反复”一词表示动作的反复进行，动量词语“三遍”表示动作反复进行的次数。例(2)使用的是语法手段，“摸了又摸”是一种语法重叠格式^①，表示“摸”的动作反复进行。本文以用语法手段表达的反复为研究对象，研究反复的构成要素、反复的内在时点的特征以及反复的主要类型等。

§1 构成反复的基本要素

从语义上分析，反复是由如下两类基本要素构成的。

要素一，若干个完整的动作或现象。如例(1)的三次“看”和例(2)的若干次“摸”。它们是反复的基本单元。

理论上讲，任何一个完整的动作或现象，都可以展开成为一个有起始点、延续段和终止点构成的时间过程。若把动作或现象记作P，把动作或现象的起始点记作i，把动作或现象的中止点记作j，那么由i到j便形成一个完整的动作或现象，可记作(3)：

(3) $P_{i \rightarrow j}$

$P_{i \rightarrow j}$ 是反复的基本单元。

要素二，这些完整的动作或现象的重复。如果在P的右上角加数码表示P重复的次数，那么若干个完整的动作或现象的重复，便可记作(4)：

(4) $P_{i \rightarrow j}^0 - P_{i \rightarrow j}^1 - P_{i \rightarrow j}^2 \cdots$

用词汇手段表达的反复，其反复次数可以有精确与模糊之分。例(1)中的“三次”，其反复次数是精确的。但是例(5)的“好几遍”表示反复的次数是模糊的：

* 此文是第9届世界汉语语言学暨首届国际华语教学研讨会(2000年6月24日~30日，新加坡国立大学)的大会特邀发言稿。会后进行了多次修改。

^① 此处“重叠”不是一般意义上的重叠，而是在有特定含义的“复叠”系统中的重叠。李宇明(2000a)曾经将“复叠”(Reduplication)定义为“使某语言形式重复出现的语言手段”，并将复叠划分为叠合、重叠和重复三个子类。叠合指构词层面的复叠，包括音节叠合和语素叠合。重叠属于句法层面的复叠，并可以再分为词重叠和超词重叠。重复是句法和超句法层面的复叠，其基本特点是基式的重现次数在理论上不受限制。另请注意本文的“反复”不同于一般所谓的反复，也与复叠及其子类的概念不同。复叠及其子类是语言形式上的概念，本文的“反复”是语义范畴概念。详细情况参见李宇明(2000a)的相关论述。

(5) 到香港前一天下午，大家回国后的通信地址都交换过了，彼此再会的话也反复说了好几遍，仿佛这同舟之谊永远忘不掉似的。

不管反复的次数是精确的还是模糊的，用词汇手段表达的反复，常常表示反复的起点及反复的终结。例(1)“反复看了三遍”既包含“看”这一动作的重复的起点($P^0_{i \rightarrow j}$)，也表示“看”这一反复进行的动作的终结；例(5)的反复次数尽管是模糊的，但是“反复说了好几遍”也仍然表示“说”的反复的起点($P^0_{i \rightarrow j}$)和终结。如果在P的右上角加f表示最后一次反复的P，那么具有起点和终节点的反复可以记作(6)：

(6) $P^0_{i \rightarrow j} - P^1_{i \rightarrow j} - P^2_{i \rightarrow j} \cdots \cdots P^f_{i \rightarrow j}$

与表达反复的词汇手段的一个重要不同，是用语法手段表达的反复，一般都不表示反复的终结，也不表示反复的起点。例如：

(7) 她爬上一条长长的陡坡，看见不少与她身材一样修长的女子从练功房里出出进进。

(8) 村长东瞅瞅西望望，一时不知自己身在何处，只觉得浑身热辣辣的挺不舒服，就站起来走出门口。

例(2)中的“摸了又摸”和例(7)的“出出进进”、例(8)的“东瞅瞅西望望”，都不反映反复的起点，也不反映反复的终结。如果用 $P^n_{i \rightarrow j}$ 表示任一 $P_{i \rightarrow j}$ ，那么用语法手段表达的反复可以记作(9)：

(9) $\cdots \cdots P^n_{i \rightarrow j} - P^{n+1}_{i \rightarrow j} - P^{n+2}_{i \rightarrow j} \cdots \cdots$

当然，为概括(6)和(9)两种情况，可以将 $P^0_{i \rightarrow j} - P^1_{i \rightarrow j} - P^2_{i \rightarrow j}$ 和 $P^f_{i \rightarrow j}$ 放在括号中，如(10)所示：

(10) $(P^0_{i \rightarrow j} - P^1_{i \rightarrow j} - P^2_{i \rightarrow j}) \cdots \cdots P^n_{i \rightarrow j} - P^{n+1}_{i \rightarrow j} - P^{n+2}_{i \rightarrow j} \cdots \cdots (P^f_{i \rightarrow j})$

这样处理，可以将词汇和语法两种手段表达的反复统一在一个表达式中。用语法手段表达的反复，虽然不反映反复的起点和终结，但是就逻辑而言，反复的起点肯定存在，而且也可能会有终点。即使仅就语法手段表达的反复而言，(10)也是有意义的，其中括号内的成分，可以理解为能够从逻辑上推知其存在，或是理解为这些成分的存在与否可以不予考虑。

§ 2 反复的“内在时点”

§ 2.1 体与“内在时点”

体(Aspect)，不同的语言理论或语法理论有许多不同的定义，这里没有必要把这些不同的定义罗列出来，因为本文关于体的看法不是因袭其中的某个定义，也不是这些定义的逻辑延伸。

我们认为，体是时间在语言中的一种投射。范畴化是人类认知客观世界的一个重要特点，时间就是人类在认识客观世界的实践中得到的一种认知范畴。由于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认知范畴必然要投射到语言中，当认知范畴的“时间”投射到语言中就形成了语言范畴的“时间”。作为语言范畴的“时间”，是属于语义层面的，可以由词汇、语法、乃至一些篇章语用手段来表达。

语言范畴的时间，由“体”和“时”(Time)两个次范畴构成。体是动作或现象在一定时点上的情状(Situation)。这种时点其实是一种对动作或现象的内在观察点，可以称为“内在时点”，记作t。不同的内在时点造成了不同的体，因此不同的体也就具有不同的内在时点。完成体的内在时点是在动作或现象的终结处。本文前面曾把动作或现象的中止点记作j，因此完成体的内在时点可以记作 t_j 。进行体的内在时点是在动作或现象的中间处，即在i、j之间，用 $i \leftrightarrow j$ 表示，这样，进行体的内在时点可以记作 $t_{i \leftrightarrow j}$ 。

时表示的是具有特定情状的动作或现象发生的时间。表示动作或现象发生的时间，需要选取某特定的时点作为参照点，但是作为时的时间参照点的选取，一般不会对动作或现象的“情状”发生影响。例如：

(11) 明天我吃了早饭就去上班。

(12) 昨天我吃了早饭就去上班。

如果上两例的说话的时间参照点都是“现在”的话,“我吃了早饭就去上班”在例(11)中是未来的事件,在例(12)中是过去的事件,但是其内部的情状(也就是“体”)并不因“未来”、“过去”而有所不同。于此可见,时间参照点对于动作或现象而言是“外在时点”,是一种对动作或现象的外在观察点。时与体的本质不同就在于“内在时点”与“外在时点”的不同,它们是从不同的方面、不同的角度来刻划、表述动作或现象的时间性的。

§ 2.2 反复体的“双重时点”

反复是体的一种,因为反复也是动作或现象的一种情状。过去人们很少把反复纳入到体的范畴中,其原因大约是:

a) 在以往的研究中,不少学者自觉不自觉地把体的表达手段限定在形态范围内,顶多是根据汉语这种形态贫乏的语言特点,将体的表达手段扩展到“了”、“着”、“过”等为数有限的虚词领域。反复的表达手段没有进入传统研究者关于体的表达手段的视野。

b) 反复与人们常说的体相比较,具有特殊的内在时点,即下面将论述的“双重时点”。

如前所论,反复是若干个 $P_{i \rightarrow j}$ 的重复,因此,其内在时点必须有能够观察到(9)的全程功能,即必须能够覆盖(9)。这就有两个基本要求:

第一,可以观察到 $P_{i \rightarrow j}^n$ 、 $P_{i \rightarrow j}^{n+1}$ 、 $P_{i \rightarrow j}^{n+2}$ 等等中的每一个基本单元(即 $P_{i \rightarrow j}$)的全过程,因此,就能观察到的每一个 $P_{i \rightarrow j}$ 而言, t 不能是 t_j ,而应是从 t_i 到 t_j ,应当记作 $t_{i \rightarrow j}$ 。可见,反复基本单元 $P_{i \rightarrow j}$ 的内在时点,与完成体(t_j)、进行体($t_{i \leftrightarrow j}$)都不相同。

第二,可以观察到多个 $P_{i \rightarrow j}$ 的重复。即可以观察到

(13) $\dots\dots i_n \rightarrow j_n, i_{n+1} \rightarrow j_{n+1}, i_{n+2} \rightarrow j_{n+2} \dots\dots$

这种观察点可以用大写字母T表示。T是一种特殊的至今很少论及的内在时点, t_j 、 $t_{i \leftrightarrow j}$ 、 $t_{i \rightarrow j}$ 等是观察一个动作或现象的时点,而T则是观察若干个动作或现象的时点。对于T可以有两种技术描述:

(14a) $\dots\dots i_n \rightarrow j_n, i_{n+1} \rightarrow j_{n+1}, i_{n+2} \rightarrow j_{n+2} \dots\dots$
 $T \dots\dots t_{i \rightarrow j}^n \rightarrow t_{i \rightarrow j}^{n+1} \rightarrow t_{i \rightarrow j}^{n+2} \dots\dots$

(14b) $\dots\dots i_n \rightarrow j_n, i_{n+1} \rightarrow j_{n+1}, i_{n+2} \rightarrow j_{n+2} \dots\dots$
 $\dots\dots t_{i \rightarrow j}^n \quad - t_{i \rightarrow j}^{n+1} \quad - t_{i \rightarrow j}^{n+2} \quad \dots\dots$
 $\underbrace{\hspace{10em}}_T$

(14a)把T处理为移动性的,它是由若干个 $t_{i \rightarrow j}$ 加合起来构成的随着动作或现象的反复而不断流动的“时带”,由 $t_{i \rightarrow j}^n$ 到 $t_{i \rightarrow j}^{n+1}$ 再到 $t_{i \rightarrow j}^{n+2}$ 等等。(14b)把T处理为固定性的,它是可以观察到若干个 $t_{i \rightarrow j}$ 的远距离的观察点。

用哪种技术方式对T进行描述,在本文中并不特别重要,重要的是反复体不仅具有 $t_{i \rightarrow j}$ 这种不同于完成体、进行体等的基本单元的内在时点,而且它还具有T这种特殊的内在时点,从而形成了“双重时点”的特征。

双重时点使反复具有“混合体”的特性,即从 t 时点观察反复的基本单元,是完成性的;从T时点观察反复的过程,是持续性的。当然,反复虽然具有“完成性+持续性”的“混合体”特性,但就反复的表意重点看,其持续性是主要的,也就是说 t 和T这两类时点在反复体的地位并不相等,T时点显然比 t 时点重要:T时点决定反复体的基本性质, t 时点只是构成反复体的必要元素。

值得注意的是,双重时点不仅存在于反复中,而且还可以用它解释如下一些现象:

(15) 早晨起来,他还保持着多年形成的习惯,跑跑步,吊吊嗓。

(16) 他来过新加坡好多次了。

例(15)是人们常说的“惯常”现象,例(16)表示多次经历,它们都具有双重时点。于此可见,“双重时点”不是反复体所拥有的孤立现象,这一概念对于整个体系统的描写是很

有价值的，值得重视。

§ 3 反复的类型及其语法表达方式

根据语义的差异，可以把反复分为三种不同的类型：I、同动反复；II、异动交替反复；III、异动并时反复。

§ 3.1 同动反复

同动反复，是指同一种动作或现象的不断反复。例如：

(17) 他们爬呀爬呀，艰难地朝大海的方向爬去。

例(17)的“爬呀爬呀”，表示“爬”这同一种动作的反复进行。“爬呀爬呀”可以码化为“V啊V啊”，“啊”遵从音变规律可以变作“呀”、“哇”等等。有时两个V在语形上不同，形成“V₁啊V₂啊”格式，例如：

(18) 擦呀抹呀 蹦啊跳哇

在例(18)中，V₁和V₂虽然是不同的词，但是，在这种格式中“擦”与“抹”、“蹦”与“跳”所表达的动作却分别是相同的，或者可以忽略其间的差异看作是相同的。词语间的同义关系有多种类型，V₁和V₂的这种同义关系可以称为“语境同义”。两个V具有语境同义关系的“V₁啊V₂啊”，也表示同动反复。

可以表达同动反复的格式还有：

(19) 总经理眼角瞟了又瞟，没说话。半晌，说：“明天你再来。”

(20) 江根生一进屋就东瞅西瞅，仿佛这屋里有什么宝贝似的。

(21) 毽子变成了很听话的东西，它只是在她的脚边跳上跳下。

(22) 老姐俩一见面便说这说那，像有永远说不完的话。

(23) 这期间瓶瓶像只花蝴蝶在宁城的大街闹市和各风景点飞来飞去，吃，喝，玩，乐。

例(19)与例(2)同，是“V了又V”复叠格式。例(20)—(23)的复叠方式可以称为“对叠”，对叠是通过套接词语的作用将两项词语对举迭结起来构成的复叠现象。如例(20)的“东瞅西瞅”，“东”、“西”是套接词语，通过“东”“西”的套接，将两个“瞅”对举迭结起来。下面例子中的“跳上跳下”、“说这说那”、“飞来飞去”，都是通过“上”“下”、“这”“那”、“来”“去”等套接词语形成的对叠^①。

§ 3.2 异动交替反复

异动交替反复，是指不同的动作或现象的交互替换反复。例如：

(24) 康熙在园中走走停停，不住地指手划脚，说这边假山砌得好，那边亭子造得没章法。

“走走停停”表示“走”和“停”动作的交替反复。“走”的结束就是“停”的开始，“停”的结束又是“走”的开始。“走走停停”可以码化为“V₁V₁V₂V₂”，其内部结构为“V₁V₁+V₂V₂”，即V₁、V₂先各自复叠为V₁V₁、V₂V₂，然后再加合为“V₁V₁+V₂V₂”。这种复叠格式可以称为“加叠”。加叠显然不同于双音节词语的AABB式复叠，因为“走停”不是一个词。

需要注意的是，加叠表示异动交替反复，还可以扩展为“V₁V₁+V₂V₂，V₂V₂+V₁V₁”，例如：

(25) 列车停停走走，走走停停——对于我们来说每一次停车都好像到了地狱的门口，等到列车一走动，心里便又轻松些。

表示异动交替反复的方式还有如下一些：

(26) 他们走一会歇一会，前进速度很慢。

(27) 六月如孩子脸，变幻无常，一会阴一会晴。

(28) 开始几天，瓶瓶的生活规律基本是在电视的伴奏下吃了睡，睡了吃。

(29) 钟叔看见我们小艇的灯火灭了又亮，亮了又灭，忙把大船开过来。

^① 李宇明(2000b)把对叠再分为“复对叠”、“单对叠”和“准单对叠”等类型，可参看。

例(26)、(27)是对叠。例(28)是“V₁了V₂, V₂了V₁”格式, 例(29)是“V₁了又V₂, V₂了又V₁”格式, 这两种格式之间存在着变换关系, 可以抽象为“V₁了(又)V₂, V₂了(又)V₁”。这类复叠现象, 用“顶真”或“回文”的方式构成, 可以称为“回叠”, 并可以进一步码化为: “AXB, BXA”。A和B在回叠的两个片段中位置互换, 称为“换位成分”; X在回叠的两个片段中都处在中间, 位置不动, 可称为“定位成分”。

以上这些格式中, V₁和V₂两个动词的意义是相反或相对的, V₁的结束就意味着V₂的开始, V₂的结束也意味着V₁的开始, 也只有如此, 才能表示异动的交替反复。

移动交替反复用§1中的(9)难以很好概括。(9)表示的其实只是同动反复。异动交替反复牵涉到两种动作或现象, 具有两种不同的基本单元。如果把这两种动作或现象分别用P、Q表示, 用Pⁿ_{i→j}表示任一P_{i→j}, 用Qⁿ_{i→j}表示任一Q_{i→j}, 那么, 异动交替反复可以记作(30):

$$(30) \dots\dots P^n_{i \rightarrow j} - Q^n_{i \rightarrow j} - P^{n+1}_{i \rightarrow j} - Q^{n+1}_{i \rightarrow j} - P^{n+2}_{i \rightarrow j} - Q^{n+2}_{i \rightarrow j} \dots\dots$$

§ 3.3 异动并时反复

异动并时反复, 是指不同动作或现象的同时反复。异动并时反复, 要求V₁和V₂在应用中(即一定的语境中)是可以相容的。构成V₁和V₂语境相容的条件主要有二:

第一, V₁和V₂的施事是多个个体。例如:

(31) 人们在村头说说笑笑。

(32) 方苞见两边超手游廊下太监来来往往, 脚步轻捷, 一声言语没有, 只用手势相互招呼。

“说说笑笑”和“来来往往”, V₁和V₂的语义关系不同: “说”和“笑”的语义是相容的, “来”和“往”的语义是相反的, 不相容的。但是, 由于“来”、“往”的施事是多个个体, 因此V₁和V₂也像“说”、“笑”一样可以并时进行, 可以相容。这也就是说, V₁和V₂的静态语义关系不是决定V₁和V₂能否并时反复的本质要素。

第二, 忽略V₁和V₂的具体时间顺序。例如:

(33) 高士奇在家写写画画, 想了两日, 已是拿定了主意。

在例(33)中, “写”、“画”的施事是同一个体, 就客观而论, “写”的时候就不能“画”, “画”的时候就不能“写”, “写”、“画”不能并时进行。但是, 例(33)并不强调同一个体不能同时既写又画这种客观现实性, 而意在表达在某一时间段内高士奇在家反复进行了“写”和“画”这两类活动。这是把客观上非并时的动作或现象“虚拟”为并时的动作或现象。

表达异动并时反复, 除上面的加叠格式外, 还可以使用回叠、对叠等格式, 例如:

(34) 众将官你看我, 我看你, 都不做声。

(35) 你拍拍我, 我踢踢你, 乱作一团。

(36) 江树庚在集市上东走走西看看。

如果把异动并时反复的两种动作或现象, 也分别用P、Q表示, 用Pⁿ_{i→j}表示任一P_{i→j}, 用Qⁿ_{i→j}表示任一Q_{i→j}, 那么, 异动并时反复可以记作(37a)或简化为(37b):

$$(37a) \left[\begin{array}{l} \dots\dots P^n_{i \rightarrow j} - P^{n+1}_{i \rightarrow j} - P^{n+2}_{i \rightarrow j} \dots\dots \\ \dots\dots Q^n_{i \rightarrow j} - Q^{n+1}_{i \rightarrow j} - Q^{n+2}_{i \rightarrow j} \dots\dots \end{array} \right.$$

$$(37b) \dots\dots P/Q^n_{i \rightarrow j} - P/Q^{n+1}_{i \rightarrow j} - P/Q^{n+2}_{i \rightarrow j} \dots\dots$$

§ 3.4 语言编码的临摹性

纵观以上的表达方式会发现, 反复的语法表达方式都是各种各样较为复杂的复叠形式。其中使用最多的是加叠、对叠、回叠和其他一些间接复叠格式。

反复是若干个动作或现象重复出现的较为复杂的语义范畴, 表达反复的语法形式也是各种较为复杂的复叠形式。从认知语言学的角度看, 作为语义领域的反复, 与其表达形式复叠之间具有非常大的相似性: 都是相同元素的重复呈现。这可以看作语言编码的临摹性原则的一种典型体现。

参考文献

- 陈前瑞 2000 动词重叠的情状特征及其体的地位, 重叠问题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中国·武汉)。
- 戴耀晶 1997 《现代汉语时体系统研究》, 浙江教育出版社。
- 郭 锐 1997 过程与非过程——汉语谓词性成分的两种外在时间类型, 《中国语文》第3期。
- 胡明扬(主编) 1996 《汉语方言体貌论文集》, 江苏教育出版社。
- 李铁根 1999 《现代汉语时制研究》, 辽宁大学出版社。
- 李宇明 1998 动词重叠的若干句法问题, 《中国语文》第2期。
- 李宇明 2000a 汉语复叠类型综论, 《汉语学报》第1期。
- 李宇明 2000b 《汉语量范畴研究》,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 刘丹青 1986 苏州方言重叠式研究, 《语言研究》第1期。
- 刘丹青 1996 苏州方言的体范畴系统与半虚化体标记, 载胡明扬主编(1996)。
- 刘叔新 1983 现代汉语句法中的继续范畴, 《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6期。
- 卢卓群 1982 论“动啊动啊”及其有关格式, 《武汉师院学报》第4期。
- 吴洁敏 1986 试论汉语动词的复叠及其语法意义, 《杭州大学学报》第3期。
- 张 敏 1998 《认知语言学与汉语名词短语》,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张国宪 1999 延续性形容词的续段结构及其体表现, 《中国语文》第6期。
- 张双庆(主编) 1996 《动词的体》, 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
- 左思民 1997 《现代汉语体的再认识》, 上海师范大学博士论文。
- Bybee, Perkins & Pagliuca 1994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Tense, Aspect, and Mo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omrie, B. 1976 *Aspec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Dahl, O. 1985 *Tense and Aspect System*. Bath, England: The Bath Press.
- Hopper, P. 1979 *Aspect and Foreground in Discourse*. *Discourse and Syntax*, ed. By Talmy Givón,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Hopper, P. (ed.) 1984 *Tense and Aspect: Between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 Company.
- Klein, W. 1992 *The Present Perfect Puzzle*. *Language* 68. 3, 525-552.
- Langacker 1978 *The Form and Meaning of English Auxiliary*. *Language* 54. 853-882.
- Langacker 1982 *Remarks on English Aspect*, in Hopper, P. (ed.), 265-304.
- Langacker 1997 *Generics and Habituals*. In Athanasiadou & Dirven (ed.), *On Conditionals Agai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 Company.
- Li, Charles N., Sandra A. Thompson & R. M. Thompson 1982 *The Discourse Motivation for the Perfect Aspect: The Mandarin Chinese Particle LE*. in Hopper, P. (ed.), 19-44.
- Olsen, B. 1997 *A Semantic and Pragmatic Model of Lexical and Grammatical Aspect*.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ing, Inc.
- Smith, C. 1983 *A Theory of Aspectual Choice*. *Language* 59.3, 479-501.
- Smith, C. 1991 *The Parameter of Aspect*.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Wallace, S. 1982 *Figure and Ground*, in Hopper, P. (ed.), 200-223.
- Yang, Suying 1995 *The Aspectual System of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of University of Victoria.